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5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通知》。中银国际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王丁先生、杨志伟先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由于王丁先生工作发生变动，中银国际委派蒋鸿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王丁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后续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保荐代表人为蒋鸿先生、杨志伟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公司董事会对王丁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

附件：

蒋鸿先生简历

蒋鸿，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银证券股权业务部总监。曾主持或参与中孚实业（600595）配股和非公开发行股票、菲达环保（600526）非公开发行股票、万通智控（30064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保荐承销项目、坚瑞消防（300116）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领大有限公司收购阳光股份（000608）、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华仁药业（300110）、中信特钢（000708）重大资产重组、电投产融（000958）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等财务顾问项目。